

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1293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4,194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34,194	雲嘉南管理處	1. 人事費：34,194千元。按職員 32 人、技工1、工友2人，合計共35人所需薪津及各項給與。
0100 人事費	34,194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2,024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00		
0111 獎金	4,413		
0121 其他給與	560		
0131 加班值班費	1,878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2,054		
0151 保險	2,165		

**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129311100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預算金額	83,346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雲嘉南管理處各項經常性行政工作。
2. 工程業務建設本旅遊線為以濕地水鳥生態、內海水域遊憩、開台歷史文化為主要魅力之濱海觀光帶。
3. 吸引民間投資，升級觀光產業，創造就業機會。
4. 整備周邊具國際魅力潛能之景點，促進遊憩活動多元化，擴展旅遊型態，增進服務品質。
5. 改善環境品質，提高生活水準，繁榮地方經濟。
6. 資源活化利用，環境永續發展。

預期成果：

1. 建設雲嘉南濱海旅遊線成為新興之國際級溼地觀光帶。
2. 帶動地方鹽田、養殖產業轉型，發展產業觀光及生態觀光，創造就業機會，帶動地方社經發展。
3. 民國101年，預期風景區旅客達325萬人次，消費力約可達新台幣26億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2 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6,346	雲嘉南管理處	1. 業務費6,346千元：
0200 業務費	5,642		(1)教育訓練費：員工進修及訓練所需補助經費200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200		(2)水電費：水費、電費388千元。
0202 水電費	388		(3)通訊費：郵資、電信費899千元。
0203 通訊費	899		(4)其他業務租金：各項租金等665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665		(5)物品：辦公用品、清潔用品等業務所需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1,152千元。
0271 物品	1,152		(6)一般事務費：辦公室等保全費用、環境佈置、員工慶生、會議雜支、文康活動及檔案管理等經費1,201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201		(7)房屋建築養護費：公有房舍及其他建築修繕18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8		(8)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辦公器具維修、養護費用67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7		(9)國內旅費：員工出差旅費994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994		(10)特別費：依通案標準編列58千元。
0299 特別費	58		2. 獎補助費704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704		(1)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補助轄區觀光產業節慶及文化觀光活動推廣686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86		(2)獎勵及慰問：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18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18		
20 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77,000	雲嘉南管理處	1. 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管理處辦理「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1-104年度)-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總經費1,019,000千元，分4年辦理(行政院100年8月22日院臺交字第100044174號函核定)，101年度編列40,000千元，以後年度預計編列979,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77,000千元，辦理項目如下：
0200 業務費	12,500		(1)業務費12,50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500		<1>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辦理綠美化養
0300 設備及投資	64,500		
0301 土地	5,00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59,500		

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129311100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預算金額	83,34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護及設施零星修護測12,500千元。</p> <p>(2)設備及投資64,500千元：</p> <p>&lt;1&gt;土地5,000千元：辦理馬沙溝濱海遊憩區、北門地區及風景區範圍內，觀光遊憩服務設施設備工程用地及地上物取得。</p> <p>&lt;2&gt;公共建設及設施費59,500千元：</p> <p>#1.先期規劃設計費6,500千元。</p> <p>x1.辦理風景區觀光遊憩規劃、發展定位構想與設施配置、重要濕地復育、公共設施工程規劃設計、工程用地取得及土地使用分區及編定變更規劃、促進民間參與可行性評估與先期規劃、環境影響評估等相關業務。</p> <p>#2.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建設費40,000千元。</p> <p>x1.辦理雲嘉南濱海地區服務設施改善工程(洗滌鹽工廠建築群修建工程總經費 89,610千元，分3年辦理，102年度編列20,000千元，103年度編列30,000千元，104年度編列39,610千元；北門出張所修復再利用工程總經費25,000千元，分2年辦理，102年度編列20,000千元，102年度編列5,000千元。)</p> <p>#3.地方觀光重要景點建設費12,000千元。</p> <p>x1.辦理雲嘉南各遊憩次系統綠美化、服務設施暨改善工程。</p> <p>#4.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費1,000千元。</p> <p>x1.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500千元。</p> <p>x2.全區災害復舊及一般零星工程500千元。</p>